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 奇信

公告编号：2022-110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股份达到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大投资”）出具的书面告知函，获悉智大投资通过东北证券信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因融资融券业务发生逾期违约，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22 年 8 月 1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被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合计 2,249,900 股，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0000%，本次被动减持周期已减持完毕，根据减持细则等规定，现将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本次被动减持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新城大道行政服务中心 2 楼 217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8 月 17 日		
股票简称	*ST 奇信	股票代码	002781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A 股	2,249,900	1.0000%	
合计	2,249,900	1.00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24,999,349	11.11%	22,749,449	10.1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999,349	11.11%	22,749,449	10.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本次被动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被动减持意向、承诺及被动减持计划一致。智大投资本次被动减持数量在被动减持计划范围内, 被动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8)。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鉴于公司目前处于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期间, 智大投资本次被动减持行为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公司已向其进一步重申上市公司股东股份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 并督促相关方严格规范股份变动管理。同时, 责成其做好与质权人的沟通协商工作, 及时向公司告知事项进展。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智大投资及其关联人叶秀冬女士与新余投控于 2020 年 7 月 25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 智大投资将不可撤销的、无条件的永久放弃其未转让的剩余公司股份 31,749,049 股对应的表决权。智大投资因被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公司股份,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存在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92), 截至本公告日, 智大投资持有的、已放弃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22,749,449 股。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720224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目前相关调查尚在进行中。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8月17日期间，智大投资累计被动减持4,499,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9%，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

2、智大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根据智大投资函告，前期披露的被动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其通过东北证券信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强制平仓而导致被动减持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所持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告知函》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8日